

合同协议书

合同编号：YCSSHQH-2025-01

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永城市2025年度水毁桥涵重建工程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永城市水利局凿井队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永城市2025年度水毁桥涵重建工程施工标段（标段名称）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
- 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
- （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- （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（6）图纸；
- （7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（8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合同价格形式：单价合同。

4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伍万贰仟捌佰元整（¥1552800.00元）。

5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申明山。

6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7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8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9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：70日历天。

10. 本协议一式捌份。其中正本贰份，双方各执壹份，副本陆份，招标人执贰份，承包人执贰份，其余副本由招标人分送有关单位。

11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

发包人：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

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开户行：

账 号：



2025年11月25日

承包人：永城市水利局灌排站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

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开户行：

账号：



2025年11月25日

